

從馬太福音看天國君王的身份與權柄

第十二課 -- 天國君王：復活及頒佈大使命

經文： 太 28：1 - 20

鑰節：「祂不在這裡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…。」（太 28：6）「耶穌進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上、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（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）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；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」（太 28：18-20）

中心思想：主耶穌第三日從死裡復活，足以證明祂是神，祂戰勝了死亡和罪的權勢。祂的復活帶給門徒新的希望和能力，所以主耶穌吩咐他們，靠着祂所賜的權柄和聖靈的能力，將福音傳給萬民，並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。

本課大綱：（一）天國君王 - 復活及婦女們前往看墳墓（太 28：1 - 8）
（二）天國君王 - 向婦女們顯現（太 28：9 - 10）
（三）兵丁回報主耶穌復活的消息，被賄賂說謊（太 28：11-15）
（四）天國君王 - 在加利利頒佈大使命（太 28：16-20）

（一）天國君王 - 復活及婦女們前往看墳墓（太 28：1 - 8）（可 16：1-8）（路 24：1-12）（約 20：1-18）

經文：「安息日將盡，七日的頭一日，天快亮的時候。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，來看墳墓。」（太 28：1）

註釋：「安息日將盡」「將盡」應譯為過後或已過，因安息日是在禮拜六日落時分即已結束。

「七日的頭一日」猶太人的曆法是一週七天，並以第七天即禮拜六為安息日（創 2：2-3），因此安息日是一週的最後一天，次日即另一週新的開始，就是禮拜日，也就是今天基督徒稱為「主日」（啟 1：10），是為了記念主耶穌的復活（徒 20：7；林前 16：2）。「來看墳墓」目的是要來膏抹主耶穌的身體（可 16：1）。

主耶穌是在「七日的頭一日」復活，象徵基督的復活，帶來一個新的開始。當日的清晨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，來看墳墓。

到底那個馬利亞是誰？

在（太 27：56、61）「又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」一直跟隨主看着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的馬利亞。雅各和約西是主耶穌母親的兒子（太 13：55）

在（太 27：61）「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在那裡對着墳墓坐着。」

在（可 15：47）記載那個馬利亞是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」。

同時，「那個」含有特定專屬的意思。因此，那個馬利亞很明顯就是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。她和抹大拉的馬利亞一直看着主耶穌被鞭打、釘十字架、在十字架上斷氣，並且看着亞利馬太的約瑟把主耶穌的身體埋葬的地方。所以，她們是不會走錯墳墓的。

她們「看見了墳墓和祂的身體怎樣安放。她們就回去，預備了香料香膏。她們在安息日，便遵着誠命安息了。」（路 23：55 下-56）

在七日的頭一日，天快亮的時候。抹大拉的馬利亞和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來看墳墓。

她們來的目的：是要來膏抹主耶穌的身體。

(1)
天使的
宣告
(太
28：
2-7)

經文：「忽然地大震動，因為有主的使者，從天上下來，把石頭輓開，坐在上面。他的像貌如同閃電，衣服潔白如雪。看守的人，就因他嚇得渾身亂戰，甚至和死人一樣。天使對婦女說：『不要害怕，我知道你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。祂不在這裡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，你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。快去告訴祂的門徒說，“祂從死裡復活了，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你們要見祂。”看哪，我已經告訴你們了。』」（太 28：2-7）

註釋：「忽然地大震動」原文是過去式。根據（可 16：2-6；路 24：1-7；約 20：1）的記載，在婦女們即將走近墳墓之前，就已發生的事。因此，當她們到達墳墓時所看見的景象，一面是如同死人般仆倒於地的兵丁，一面是坐在石頭上耀眼的天使。「把石頭輓開」挪開石頭的目的，並不是為了讓主耶穌能出來（因為祂沒有這個需要），而是為了讓婦女們能夠進去。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」主耶穌在世時曾再三的告訴祂的門徒，祂將被殺且要復活（太 16：21，17：23，20：19）；主的話決不落空，祂怎樣說，事情也必怎樣的成就。並且舊約聖經（就是神的話）指着主耶穌所說，祂必要從死裡復活的話，也都必須應驗（路 24：44-46；詩 16：10；徒 13：34-35）。「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」這是提醒門徒，主耶穌在逾越節晚餐後對他們所說的話（太 26：32）。「看哪，我已經告訴你們了」表示鄭重的吩咐，要婦女們把所交託的事辦好。

主耶穌降生時有天使來傳報大喜的信息（路 2：10），現在，主耶穌復活也有天使來證實。因為兩者都是驚天動地的大事，因此有天使來傳報，也讓地上的人知道。

天使的工作：(a) 在婦女到達前，天使將墓石滾開，讓婦女可以進去。(b) 因天使的樣貌如同閃電，衣服潔白如雪，令看守墳墓的人嚇壞了，並知道發生了甚麼事情。

(c) 天使叫婦女不要害怕，主耶穌已經復活了。(d) 邀請她們來看安放主耶穌身體的地方。(e) 囑咐婦女們要通知主的門徒，並吩咐門徒往加利利去見復活的主耶穌，祂會在門徒以先在加利利等他們(祂是好牧人，走在羊群的前面)。天使說：『祂不在這裡。』主耶穌雖然經過墳墓，但墳墓不能扣留祂，死亡也不能拘禁祂，因為墳墓和死亡並非祂的終點。照樣，我們雖然都要死，但我們既已得着復活主的生命，因此，死亡也並非我們的終點。

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所信和所傳的便都是枉然(林前 15：14)，因為：

- (a) 主耶穌藉着從死裡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(羅 1：4)。
- (b) 神叫主耶穌復活，向我們證明祂是神的兒子(徒 13：33；詩 2：7)。
- (c) 主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(羅 4：25)。
- (d) 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便仍舊在罪裡(林前 15：17)。
- (e) 基督是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；基督既已復活，照樣，在基督裡的眾人也都要復活(林前 15：20-23)。
- (f) 信徒若不復活，就只在今生有指望，算是比世人更可憐(林前 15：19)。復活的見證，使屬主的人得着堅固和剛強。因此，我們應當盡力傳揚復活的基督。「往加利利去」天國君王在世開始傳道時，不單在聖城耶路撒冷，也在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傳道。如今在復活之後不去耶路撒冷，而去加利利頒佈大使命，這表明祂要將天國的福音傳到萬邦、傳到地極。

想一想：天使說：『我知道你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』。讓我們知道，我們若是愛主，尋找主，有渴慕主的心，主和天使也必知道，也必蒙祂悅納。

(2) **婦女的反應** (太 28：8)
經文：「婦女們就急忙離開墳墓，又害怕，又大大的歡喜，跑去要報給祂的門徒。」(太 28：8)
 婦女們「害怕」是因為天使的面貌榮耀可畏。「大大的歡喜」是因為天使的信息實在令她們興奮和歡喜快樂，她們所愛的主復活了！
 那些婦女清早來到主耶穌的墳墓前，目的是膏祂的身體。現在主耶穌已經復活了，「就急忙…跑去」的態度。復活的主是一切信息的中心，我們也要盡快、趕快與別人分享對復活的主的認識和經歷。

想一想：您對主耶穌的愛有多深？這兩位馬利亞對主的愛是一直跟從到底。

(二) 天國君王 - 向婦女們顯現 (太 28：9-10) (可 16：9-11) (路 24：10-11) (約 20：14-18)

經文：「忽然耶穌遇見她們，說：『願你們平安。』她們就上前抱住祂的腳拜祂。耶穌對她們說：『不要害怕，你們去告訴我的弟兄，叫他們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必見我。』」（太 28：9-10）

背景：「抱住…腳」是巴勒斯坦地方的婦女們歡迎貴賓的一種禮儀。

婦女急忙要去報信給門徒時，途中遇到主耶穌。主耶穌安慰婦女，要她們不要害怕，並要她們去告訴門徒往加利利去。她們立刻抱住主耶穌的腳，很明顯表明主耶穌的確是肉身復活，而不是幻影。

主耶穌在這裡重複天使所說的話，表明這番說話是很重要和是主所記掛的。同時，讓我們知道，門徒雖然因着軟弱，曾經否認祂並棄祂而逃（太 26：56、69-75），但祂並不因此棄絕他們，反而記掛他們，願意再次堅固和使用他們，更稱他們為「弟兄」（約 20：17）。表明神和人之間的關係，不會因人的失敗、跌倒而破裂。主耶穌在受死前曾告訴門徒：『我在復活以後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』（太 26：32），祂的話必然應驗。

想一想：只要我們像抹大拉的馬利亞那樣有一顆愛慕主的心，主必會向我們顯現，而主的顯現也必然帶來平安和喜樂。若想得着更多的平安和喜樂，最佳方法還是愛慕主。

（三）兵丁回報主耶穌復活的消息，被賄賂說謊（太 28：11-15）

經文：「她們去的時候，看守的兵，有幾個進城去，將所經歷的事，都報給祭司長。祭司長和長老聚集商議，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說：『你們要這樣說，“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祂的門徒來把祂偷去了。”倘若這話被巡撫聽見，有我們勸他，保你們無事。』兵丁受了銀錢，就照所囑咐他們的去行。這話就傳說在猶太人中間，直到今日。』（太 28：11-15）

註釋：「都報給祭司長」這些兵是彼拉多暫撥調給公會指揮看守墳墓的（太 26：65-66）。「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」兵丁失職未受罰，反可以收受銀錢，這表示祭司長和長老也相信兵丁的報告屬實。可惜他們並未因此而產生敬畏的心，反而蓄意掩蓋基督復活的事實。「你們要這樣說」表示下面的謊話，不是兵丁想出來的，而是祭司長等人所教唆的。「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」看守的兵丁因為「睡覺」而疏忽職責，原是犯了很嚴重的罪刑，甚至會被處死的。「直到今日」今日是指馬太福音成書時。這話顯示一直到幾十年後，猶太人仍舊以「屍首被偷」的說法來抗拒「主耶穌復活」的信息。

看守的兵回去，將實情報給祭司長，他們商議後決定賄賂兵丁，並編造謊言以遮掩事實。若兵丁真的睡着了，怎能知道發生了甚麼事情？並且當值的兵丁睡覺，在當時是要處死刑的。因此，這些兵丁能夠在整個大墓石被挪移的情況下，還睡得不省人事，一聽

就知道這是一個無稽的謊言。兵丁照祭司長們的意見去做，於是在猶太人中就傳說，主耶穌的屍體是被祂的門徒偷走。

全世界都是伏在虛謊和抵擋真理之下。主耶穌在（約 8：44）說：『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你們父的私慾，你們偏要行。他從起初是殺人的，不守真理，因他心裡沒有真理。他說謊是出於自己，因他本來是說謊的，也是說謊之人的父。』因此，祭司長和長老（宗教領袖）製造虛謊，兵丁散佈虛謊，巡撫（政治家）縱容虛謊，猶太人（世人）接受並傳說虛謊。人如何以謊言對待主的復活，也照樣以謊言對待主的教會和信徒。仇敵若不能攔阻主耶穌復活的見證，就會用謊言、欺騙的手段來混亂、迷惑人。撒但歷世歷代以來，同樣，若不能用強硬的手段來攔阻人聽信福音，就要用狡猾的手段來使人對福音產生錯誤的認識。

想一想：金錢與神是對立的（太 6：24），它能叫猶大出賣主（太 26：14-16），也能叫看守的兵丁作假見證。信徒必須完全脫離金錢的勢力，才能為主作見證。

（四）天國君王 - 在加利利山上頒佈大使命（太 28：16-20）

經文：「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，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。他們見了耶穌就拜祂，然而還有人疑惑。耶穌進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上、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（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）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」（太 28：16-20）

註釋：「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」，猶大出賣主後弔死了（太 27：5），在馬提亞尚未被選補他的職分以前（徒 1：26），當時只剩十一位使徒。「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」，在馬太福音書裡，當主耶穌向祂的門徒頒佈天國的憲法、登山變像的榮耀、預告天國的實現時，都是在「山上」作的（太 5：1，17：1，24：3）。現在祂在復活以後，對天國子民頒佈「大使命」時，當然也是在「山上」。「疑惑」猶豫，躊躇，遲疑，不肯定。「有人疑惑」由原文中看起來，感到疑惑的是另外的一些人，亦即十一個門徒以外的人。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」原文是「使萬民作門徒」。「奉父子聖靈的名」原文「進入（或歸於）父子聖靈的名裡」。「父、子、聖靈」三個位格，卻只有一個「名」（原文是單數），這句話裡面包含了三位一體的真理。「給他們施洗」按原文的意思，是將他們「浸入水中」。「直到世界的末了」「世界」原文是「世代」；全句是指「直到這世代的終結」，也就是直到主再來的時候。因此，主對門徒的最後囑咐，也是對所有信徒的囑咐。門徒往加利利，在約定的山上就看見了主耶穌。門徒就拜主耶穌，但還有人疑惑。有兩種

可能性：(a) 可能當時在場的不只十一個門徒，還有其他人。(b) 他們雖親眼見了主耶穌，但仍有人疑惑，這可能是主耶穌復活後的身體，與祂在世時的肉身不盡相同。所以，抹大拉的馬利亞面對面看見主耶穌，卻不知道是主耶穌（約 20：14）。再者，在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也是不能立即認得主耶穌（路 24：13-31）。

求主賜給我們屬靈的眼睛，就是信心的眼睛，好叫我們真知道祂，並且一點也不疑惑。主耶穌在這裡，宣告祂已經領受了所有的權柄，祂在「神子」的身分裡，原本就擁有掌管萬有的權柄；但祂在作為「人子」的身分裡，是等到祂死而復活之後，也得着「天上、地上和地底下」所有的權柄。

主耶穌說：『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為信徒施洗。』主耶穌是憑着祂的權柄（太 28：18）命令門徒「要去」，這表示凡是遵命而去的人，也是帶着祂的權柄。作門徒的意思是不單使人接受福音、相信基督，並且還要教導訓練他們，使他們成為真正的門徒。

今天，人所有的「權柄」都是短暫和有限的，惟有在永恆裡所得的「權柄」，才是永遠、無限，並且勝過今世一切的權柄。我們若與基督有了同死、同活的經歷，將來也要和祂一同在永恆生命中作王掌權。

主耶穌說「凡我所吩咐你們的」，「凡」指祂所教導門徒的一切話，就是全部聖經上的話。「都教訓他們遵守」，「都」字表示我們的教訓不可偏差、極端，乃要全面並且均衡；「遵守」表示不單在客觀道理上的認識，也要真實的實踐、遵行出來。

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」，「就」是條件式的應許，表示我們得着主同在的先決條件，在於我們是否履行、完成主所託付的三個使命：(a) 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；(b) 給人施浸，將他們浸入父、子、聖靈裡面；(c) 教導人遵守主的話。因此，教會不可單單注重傳福音，也要教導信徒恆心遵守主的教訓。

主耶穌是以馬內利 - 神與我們同在（太 1：23）。祂在地上時是肉身與門徒同在，如今是在聖靈裡與門徒同在。

主耶穌是帶着「天上、地下所有的權柄」來託付我們使命；主也是帶着「天上、地下所有的權柄」來與我們同在。惟有與主同在，我們才能得着屬天的權柄；也惟有與主同在，我們才能達成祂所託付的使命。

總結：

主耶穌第三日從死裡復活，足以證明祂是神，祂戰勝了死亡和罪的權勢。祂的復活帶給門徒新的希望和能力，所以主耶穌吩咐他們，靠着祂所賜的權柄和聖靈的能力，將福音傳給

萬民，並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。

大使命的六個重點：

(1) 大使命的權柄 (太 28：18)

(i) 權柄：所有的權柄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主了

基督從死裡活，勝過罪惡及死亡的權勢

基督在全宇宙中的獨一主權

(2) 大使命的方法 (太 28：19 上)

(ii) 出去：要去

(3) 大使命的內涵 (太 28：19 中-20 上)

大使命的重點— 透過全球性的門徒訓練事工

(iii) 對象：所有的民族，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(太 28：19 中)

包括：本地及海外福音事工

大使命的策略— 「施洗」領人悔改信主，歸入基督，並培育成為主的門徒

(iv) 洗禮：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 (太 28：下)

(v) 教導：所有的教訓，凡主耶穌所吩咐的，都教導訓練信徒遵守 (太 28：20 上)。

(4) 大使命的應許 (太 28：20 下)

(iv) 同在：所有的時候，主耶穌就常與信徒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

神常與遵行大使命的信徒同在

神早已定下祂的救贖計劃，神必引導祂的子民成就祂的佈道大計。